「台灣美國無線電公司(RCA)原桃園廠污染整治計畫第 8 次成果報告 2018 年 1~3 月(含場址外地下水工作計畫第 8 次成果報告 2018 年 1~3 月)」

審查會議

會 議 紀 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07 年 05 月 03 日(星期四) 上午 09 時 3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局 1102 會議室

三、會議主席：葉委員孟芬　　記錄：呂佳玲

四、出列席人員：略(如會議簽到單)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委員意見：

(一)曾委員迪華

1. 根據 P41 圖 4.2-1 顯示，本季仍超標的 MW-120，其周邊的灌注井，主要均為灌注乳酸鈉，其對於 VC 的降解效率建議宜進一步檢討。
2. 建議仍宜注意藥劑灌注後至採樣監測之時間差，是否有短期藥劑遮敝效率。至於過去有回昇現象之相關監測井，其周邊是否有殘餘相存在，宜持續檢討分析。
3. 建議鄰近廠外之三口監測井，仍宜持續納入每季監測對象。
4. 後續廠內仍有一次注藥，廠外將不進行加藥操作，但場外 P.53 說明必要時將會依照地下水採樣結果增加藥劑灌注頻率或灌注量，此項承諾是否根據 TOC 為判斷依據，建議宜進一步說明其判斷準則為何?

(二)何委員建仁

1.場址內：

(1) 依表 2.3-2 及圖 4.1-1 重點在西側區域之 MW105、106、EX-1、MW130 皆為長期超標井，近一、二期因注藥改變，VC 下降，但 MW120 將持續三季 VC 超標，依圖 4.2-1 整治系統配置圖顯示，此區為灌注乳酸鈉，是否應檢討井深、井位、井數、垂直灌注井、DPI 及藥劑之使用影響？

(2) 今(107)年 11 月開始自主驗證，Eco clean 剩二次灌注，及早和環保局協商驗證方法。

2.場址外：

環保局上季有 3 口監測井和 2 口民井超標，但團隊近二季低於管標，原因為何? 應及早確認，因今(107)年 7 月開始自主驗證，場內外驗證之關係應及早確認。

(三)陳委員慶和

1.場址內：

似乎仍未有效地綜整分析各監測井各時間之監測結果(含脫氯菌與水質參數值)與

含氯有機物降解機制之關聯?因此無法確認有真正成效?

2.場址外：

（1）同場址內之意見。

（2）場址外民井(34 號)水質超標狀況是否持續存在?有相關檢討分析?有落實因應對策嗎?

(四)莊委員連春

1. 場址內:

（1）目前整治結果，大多數監測井 CVOC 濃度已有逐漸趨於穩定，唯 MW-120 的 VC 濃度超過管制標準，最後二次灌注仍採用乳酸鈉，是否應考量搭配長效性藥劑 Eco clean。

（2）MW-130 降解產物濃度仍偏高，如何透過調整藥劑使用量與使用比例，宜再檢討分析。

（3）灌注前後水質變化建議應將 H2 參數一併討論。

2.場址外：

（1）內文討論宜對 CVOC 一併說明。

（2）前次審查意見，有關民井有超標現象，相關因應方式為何？

(五)駱委員尚廉

1. 建議就表 2.3-2(P.24)之各季監測井超過管制標準之變化結果，有一整體的探討與說明。
2. 若各監測井之 TOC 數值以保持在 10mg/L，即可確保周圍地下水具有足夠的碳源，為何 P.30 54 口監測井 TOC 仍高達 0.7~12,900 mg/L，是否有灌注過量的問題?

(六)葉委員孟芬

1. 請補充說明場外加藥時間，是在採樣前或後?建議於適當地點說明每一次注藥的時間點，俾利評估數據的有效性。
2. 本次有新團隊成員加入，請說明分工情形。

(七)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1. 本次成果報告場內 107 年第 1 季場內污染物濃度均呈下降趨勢，其中尚有 1 口監測井氯乙烯超過管制標準；場外已無地下水超標情形，惟檢視歷次監測結果仍有部份回升情形，請持續追蹤及檢討相關整治對策。
2. 請本案場址改善執行廠商持續掌握污染物濃度變化，進度如有落後，請於下次報告說明。

(八)業務科意見

1. 場址內:

(1) P64 所述，本季 9 口 DPI 區域中，3 口超標，與表中呈現數據不一致，請檢視後修正。

(2) P77，MW-120 VC 濃度略升，但總氯乙烯濃度下降，語意矛盾，請補充說明。

(3) 於既有之監測井需加強區域，進行 DPI 灌注，於季含氯有機物之超標監測井數量為 1 口，較預期之 3 口為佳。惟表 2.3-1 中，可看出本場址不符合規定之監測井數量不時有回升現象，仍需持續以承諾加強整治成效之方式執行。

(4) 於既有之監測井需加強區域進行 DPI 灌注於近二季有所成效，對於場內灌注井影響範圍外之區域，請說明是否有加強查證規劃。

2. 場址內:

請補充「工作項目期程比對表」。

七、結論

(一)本案原則同意通過，請依各委員意見及結論進行修正後由承辦單位書面確認。

(二)本案請依委員審查意見及結論修正、製作意見回復對照表，並於文到 30 日內提送修正版一式 5 份，報局憑辦。

八、散會:10 時 50 分